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指定用书

财 政 (财政类)

专业知识与实务

(中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组织编写
人事部全国职称考试指导中心

机械工业出版社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指定用书

财政(财政类)专业知识与实务

(中 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组织编写
人事部全国职称考试指导中心

2001.11/16



机械工业出版社



C 551607

(京)新登字 054 号

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指定用书
财政(财政类)专业知识与实务
(中 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组织编写
人事部全国职称考试指导中心

*

责任编辑:尹荣英

*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北京惠康门外百万庄南街一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性印出字第117号)

北京昌平环球科技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印张 13³/₄·字数 285 千字
1993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1993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11.50 元

*

ISBN 7-111-04047-3/F·548

前 言

根据人事部颁发的《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在全国实行统一的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为了提高广大经济专业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应试能力，并使命题工作有所遵循，我们会同工业经济协会、农业部、国内贸易部（原商业部、物资部）、财政部、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交通部、铁道部、民航局、劳动部、邮电部、建设部、旅游局、物价局共同组织有关院所的专家编写了这套教材。

本套教材是全国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指定用书，共 36 册，即经济基础和十三个经济专业，其中，运输专业分为公路、水路、铁道、民航四类，财政专业分为财政和税务二类，每专业（类）均分为初、中两册。本套教材旨在使考生全面了解和掌握经济基础知识和各经济专业知识与技能。考生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级别的经济基础和各专业考试用书。

在组织编写这套教材时，我们集中了有关部门、院所造诣较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力求在编写工作中反映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与内容。然而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一个逐步

完善的过程,也由于我们组织的水平能力有限,时间仓促,教材可能还存在一些偏差,我们热切希望广大从事经济理论研究和从事实际经济工作的各养人士对这套教材的不足之处给予批评和指正。

在本套书出版之际,我们谨向参与组织、编写工作的有关部门和专家学者,表示诚挚的谢意!

人事部全国职称考试指导中心

一九九三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财政基础理论

一、财政与社会产品分配	(1)
(一)财政分配的运行过程	(1)
(二)财政与相关范畴的关系	(6)
(三)财政在社会产品分配中的地位和作用	(13)
二、财政宏观调控的目标及政策体系	(15)
(一)财政宏观调控的目标	(15)
(二)财政宏观调控的功能	(17)
(三)财政宏观调控政策	(22)
三、综合财政计划管理	(31)
(一)综合财政计划的范围和作用	(31)
(二)财政信贷平衡	(35)
(三)预算外资金管理	(41)
四、国家税收概述	(51)
(一)税收存在的必要性	(51)
(二)税收原则	(53)
(三)税收负担原理	(58)
(四)税收负担转嫁	(61)
(五)税制结构	(63)
五、国有资产管理概述	(68)
(一)国有资产管理的原则	(68)

(二) 国有资产所有权的界定	(72)
(三)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收益分配	(75)
(四) 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和职责	(79)

第二部分 财政专业知识与实务

一、国家预算管理	(85)
(一) 国家预算概述	(85)
(二) 国家预算的编制	(91)
(三) 国家决算的编制与审批	(106)
(四) 国家预算政策	(113)
(五) 中长期财政计划	(119)
二、税收制度和税务管理	(136)
(一) 流转税	(136)
(二) 所得税	(157)
(三) 农(牧)业税	(165)
(四) 资源税、行为税、财产税	(204)
(五) 税收征收管理	(211)
三、国有资产管理	(217)
(一)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217)
(二)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	(225)
(三) 国有资产存量调整和增量管理	(231)
(四) 国有资产评估	(239)
四、企业财务管理	(252)
(一) 国有企业财务管理体制	(252)
(二) 企业财务通则	(256)
(三) 资金筹集	(261)
(四) 资产管理	(278)
(五) 成本、费用管理	(294)

(六)营业收入及利润管理	(302)
(七)财务报告和财务评价	(309)
(八)企业清算	(320)
(九)企业外币业务的管理	(324)
五、文教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和财政支农资金管理	(331)
(一)文教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	(331)
(二)农、林、水、气事业单位的财务管理	(352)
(三)财政支农资金管理	(361)
六、国债管理	(371)
(一)国债的功能与作用	(371)
(二)国债规模的衡量	(373)
(三)影响国债规模的因素	(375)
(四)国家内债管理	(376)
(五)国家外债管理	(388)
七、财政法	(395)
(一)我国现行财政法规体系	(395)
(二)财政法律责任	(406)
(三)财政行政复议	(413)

第一部分 财政基础理论

一、财政与社会产品分配

(一) 财政分配的运行过程

1. 财政分配形式

财政分配形式是指财政分配活动所采取的具体方式,可分为按财政收入形式和财政支出形式两个方面分类。

(1) 财政收入形式。组织财政收入的具体方式主要有国家税收、上缴利润收入、公债收入、收费(规费)收入四种,简称税、利、债、费。税收具有保证收入及时、稳定的特点,因而成为财政收入的主要形式。

(2) 财政支出形式。财政支出是国家将财政资金有计划地用于发展社会生产,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等各方面。财政支出形式多种多样,主要有两种分类方法:第一,按财政支出用途分类,可划分为经济建设支出、社会文教科卫支出、国防行政支出、债务支出等形式。经济建设支出是国家有计划用于基本建设投资、更新改造投资、流动资金投资的支出。社会文教科卫支出,是保证人民进行正常生产和生活所不可缺少的条件。债务支出是国家信用借

还的完成形式。此外，为应付意外事件及特殊的临时需要，采取预备费形式；为援助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建设，还有援外支出等，也都是财政支出的必要形式。第二，按财政支出资金的责任形式分类，还可划分为无偿拨款形式和财政贷款形式两类。

财政收支采取何种形式，要依据现实的经济条件和管理水平来决定。不论采取何种形式，目的都在于使财政分配合理、可靠、正常、有效。

2. 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过程

(1) 马克思关于社会产品分配的一般原理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一文中，阐述了社会产品分配的一般原理。社会再生产的物质成果，表现为社会总产品。它是满足人们消费需求的物质基础。但在社会总产品分配给个人消费之前，从它里面应该先作如下扣除：

第一，用来补偿消耗掉的生产资料的部分；

第二，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

第三，用来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

第四，和生产没有直接关系的一般管理费用；

第五，用来满足共同需要的部分，如学校、保健设施等；

第六，为丧失劳动能力的人等设立的基金。

此外，还有用于保卫国防等的支出。在作了如上扣除之后，剩下的总产品在集体中的个别生产者之间进行按劳分配。

马克思设想的社会总产品分配结构，反映了一般的分配规律。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它并不表明分配的次序，也并不是“扣除”的项目就是财政资金。它只是表明社会总

产品经分配以后,在社会再生产中所各自履行的职能。但这一般原理,对指导今天的财政分配仍有重要意义。

(2) 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过程的图示与说明

社会总产品既表现为价值形态,又表现为实物形态。在实物形态上,它表现为当年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的总和;从价值形态上,它表现为生产过程中已消耗并转移到新产品中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和劳动者新创造的价值总和,即社会总产值($c+v+m$)。

从社会总产品的价值构成来看,财政分配是怎样参与社会总产品的分配过程的呢?上述“六项扣除”中的每一项都与财政分配直接相联系,而且其中用于扩大再生产追加部分、用于智力开发部分、用于后备部分、用于社会保障部分、用于行政管理部分等,都离不开财政的主导作用。

财政参与社会总产品的分配过程,可分为三个部分:第一, c 的部分。 c 属于补偿生产资料消耗部分的价值,是下轮再生产得以进行的必需条件,它主要是在各种经济形式内部自行实现的。如果在生产和分配中降低或挤掉这部分价值补偿,只会破坏或阻碍简单再生产的进行。因此,财政在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时,一般把这一部分放权给各经济实体,只是通过确定折旧率等手段进行调节。但是也不排除某些特殊时期为了调整产业结构以及解决某些行业技术改造困难,而由财政直接集中一部分折旧基金。第二, v 的部分。它属于必要劳动产品价值的分配,是劳动力再生产的必要条件。为了确保 v 的合理,财政要进行分配和调节,如确定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的工资标准或工资总额;确定企业的奖金标准并征收奖金税;用个人收入调节税、工资调节税等手段调节劳动者个人的收入水

平等。第三， m 的部分。这是剩余产品价值的分配。国家参与 m 分配的全过程，正是集中财力，合理分配财力于各方面的过程，从这一意义上说，财政分配主要是分配剩余产品价值。当然，为了扩大企业自我发展、自我改造、自我积累的能力，剩余产品价值也不能全部由国家收走，而应有一个相当的部分留在企业。

为了更形象化，如图 1 所示，作为财政分配来源，首先面对的是社会总产品价值（用价格指标反映），经分配以后，形成财政资金、企业集体资金和居民个人收入资金，这些社会总产品价值经国家、企业（集体）、居民使用以后，最终形成三项社会基金，即补偿基金、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三项基金又形成下轮再生产的始点，如此循环往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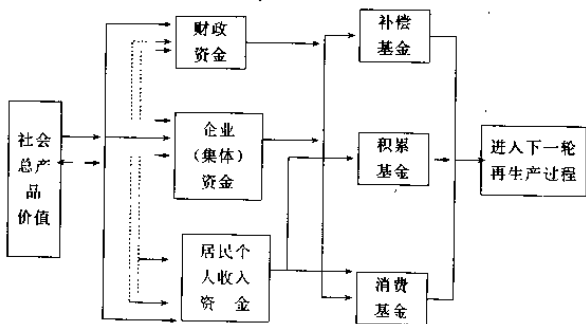


图 1

图 1 表示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财政参与分配的情况。直线箭头代表从生产成果作为考察特点的分配过程。从左至右

观测,社会总产品价值经财政分配和其他分配之后,形成财政资金、企业(集体)资金和居民个人收入资金。财政资金对三项资金的形成发挥直接作用。其中对补偿资金形成的参与作用主要体现在财政基本建设投资中的有关项目。例如扩建、重建老企业的投资,某一老矿采取报废而后投资建立新矿的财政投资等,均含有补偿基金的成分。财政对其他两项的社会基金形成的直接作用更为明显。企业资金对三项基金形成的作用也很清楚。至于居民个人收入资金,则用于投资和个人消费两个方面。

图中的虚线箭头,表示各项资金之间的相互作用,相互转化关系。而且也清楚地指示出社会总产品价值不是一个固定不变的既定量,而要取决于财政分配及各项资金之间的相互作用。

留给企业支配部分资金,这是经济关系理顺的不可忽视的一个重要方面。但是,多少交国家,多少留企业,这一比例的确定,本身也就是财政分配的一个重要内容。

3. 财政参与国民收入分配

社会主义的国民收入,经过初次分配和再分配,最终分解为两部分:一部分是用于满足社会扩大再生产需要的积累基金;另一部分则是用于满足社会消费和个人消费需要的消费基金。财政对这两项基金的形成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1) 财政与积累基金的形成。积累基金是国民收入中用于物质产品生产部门的扩大再生产投资,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基本建设和建立社会后备的那部分资金的总称。社会积累基金的形成分三个层次:一是财政直接投资;二是企业投资;三是居民个人投资。但财政投资对积累基金的形成有全面

的制约作用。积累基金有一部分是直接由财政的投资形成的,另一部分由各经济实体的投资形成,如企业自行支配的资金,虽由企业自主安排,但企业税后留利的水平受财政制约,财政政策还对企业投资方向起着一定的调节作用。再有一部分积累基金,是由居民个人投资形成的,但他们的收入水平受财政分配调节,因而同样受到财政分配的制约。

后备基金是积累基金的组成部分。社会后备基金主要用于应付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以保证社会再生产顺利进行,因此,积累基金的这部分资金在最终使用时,一部分由财政直接安排,另一部分则同样受财政分配的制约。

(2) 财政与消费基金的形成。消费基金是国民收入中用于满足社会成员个人物质文化生活需要和共同需要的那部分资金。消费基金的形成同样受财政分配的制约。社会消费基金主要是通过财政分配形成的。财政通过规定各种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对社会集团购买力实施有效控制,可以保证这部分基金按照客观比例关系的要求而形成合理的购买力。至于个人消费基金也是如此,非物质生产领域的个人消费基金由财政支出直接控制,表现为行政事业单位人员的工资和标准以内的奖金,都是由财政直接支付的。生产部门的个人消费基金的分配,虽然主要来源于必要劳动创造的价值 v 和剩余产品价值 m 的一部分,但其总规模客观上受到财政分配的制约。

(二) 财政与相关范畴的关系

1. 财政与企业财务

企业财务分配是企业经营活动的重要环节。在物质生产

领域,企业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生产经营单位,在企业的再生产过程中,包括了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的全部过程,每一环节都要有相应的财务表现形式。企业财务分配与国家财政分配的关系表现在:

(1) 财政分配要求企业财务分配可靠、确实。企业财务对补偿基金与工资基金的核算与分配要正确。因为这直接影响到国民收入核算的正确性,影响到国家财政收入分配的真实可靠性。

(2) 财政分配要求企业财务对税金和上缴利润核算正确。企业上缴财政的税、利,是国家财政收入的基本来源,企业税利的正确核算和及时解交,是国家财政分配得以实现的重要保证。

国家财政分配对企业财务分配的制约作用,表现在:

(1) 规定统一的财务核算方法和程序。企业虽然有自主权,但是应有统一的财务管理通则,这包括资产、投资、成本开支、盈亏处理等一系列财务规定,从而财政就对企业财务活动和分配,进行了制约。

(2) 对企业纯收入的分配进行全面制约和监督。企业是在国家宏观调控和市场引导下进行商品生产经营的经济实体。为了推行经济责任制和加强经济核算,调动企业生产经营积极性,国家应在分配上给予企业必要的权力和利益,使之逐步转换运行机制,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经济实体。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在分配上的权益,不仅与国家的企业管理体制相联系,同时也直接涉及到国家财力和财权的集中与分散。因而它又必然受国家财政管理体制和国家财政状况的制约。在企业财务分配中,企业利

润能以多大的比例留归企业支配；企业自行支配的资金应以多大的比例用于企业的扩大再生产或职工福利奖金，都受到国家财政体制和有关政策的制约。可见，财政分配对企业财务分配的各个环节起着调节和制约作用。

2. 财政与价格

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形式。但价格的决定规则和价值决定规则是不一样的。当因供需关系导致价格和价值不一致时，就发生价格的再分配作用。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价格分配同财政分配有着密切的联系。一方面，价格分配直接或间接地必然反映到财政上来，影响财政分配；另一方面，价格分配要受财政分配的制约。

(1) 价格分配影响财政分配。主要表现在：

① 价格总水平影响财政分配总水平。这种影响程度取决于财政分配体制。在现行财政分配体制下，物价总水平的剧烈变化，会造成财政分配的困难。

② 价格结构影响财政分配结构和财政分配规模。这种影响的具体表现有以下四种：

一是价格变动影响商品交易结构和企业之间的利润结构，从而影响财政分配。

二是商品价格的高低，影响从价征税的收入，引起多收或少收。

三是价格结构变化导致不同企业或行业的利润高低，从而影响企业所得税的多收少收。我国农副产品价格调高，也会造成财政收入下降支出增加等。

四是在实行财政包干体制下，在价格结构变动中，往往包不死“支”而包死了“收”。因此在包干体制下发生价格结构变

动,财政难以真正稳定。

(2) 财政分配对价格分配的制约。表现在:

① 价格调整要受到财政的承受能力的制约。多年来,我国工农产品价格不合理的现象普遍存在。主要表现在农副产品的价格偏低,基础工业产品价格偏低,而某些加工业产品价格偏高。这种不合理的比价,不利于发展商品生产和流通,不利于有效地满足社会需要。为此必须调整或放开某些产品的价格。但价格的调整影响企业的成本和居民的生活,涉及财政收支的变动。因此,价格调整必须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

② 财政分配是制约价格水平和价格结构的重要手段。首先,财政分配制约价格总水平。价格总水平是由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之间的相互关系决定的。社会总需求大于总供给,会引起价格总水平上涨。造成这种现象的根本原因,一是信用膨胀,二是财政赤字。因而坚持财政、信贷平衡,不搞财政赤字,是控制宏观价格水平的重要闸门。总需求小于总供给则会导致价格总水平下降。这种现象在我国经济实践中很难找到。但是结构性的部分需求小于供给的表现,还是存在的。财政是对供给和需求控制的强有力手段,在总供给和总需求两个方面都能予以控制。其次,财政分配是调节价格的重要手段。税收是生产要素价格及产品或劳务价格的构成要素。为贯彻公平税负原则,体现产业政策的要求而调整税负,都会影响价格结构。另外财政支出结构也会影响产品的供给价格和要素的投入价格。因此,财政分配对价格结构有全面的制约作用。

3. 财政与信贷、利息

财政与银行信贷是国家有计划地集中和分配资金的两条渠道。银行信贷主要是履行资金的融通职责,这对资金的使用